

## 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广州市城市轨道交通第三期建设规划（2017-2023年）线路设计等前期研究十二号线工程（含交通衔接工程）设计咨询（设计咨询3标）[JG2017-7820-003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2	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通过	
3	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4	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5	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
公示时间:2017-11- 00:00 至 2017-11- 23:59 止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

联系人:黄工

联系电话:13802922993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:020-28866214

联系地址: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3楼

